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重大事项提示”、“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截至本中期报告出具日，相比于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最新一期募集说明书，未新增需披露的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2
重大风险提示.....3
释义.....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7
一、 公司基本信息.....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9
六、 公司治理情况.....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18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2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2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2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26
四、 资产情况.....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28
六、 负债情况.....3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3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32
十、 重大诉讼情况.....33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33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33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3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3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3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33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3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3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3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33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34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34
十、 纾困公司债券.....3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3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35
财务报表.....3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37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报告、本半年度报告、本中期报告	指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定期披露的《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指发行人与东吴证券签订的《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021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指	指发行人与监管银行、东吴证券签订的《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2021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主承销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或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监管银行、账户监管人	指	恒丰银行相城支行、江苏银行黄埭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苏州相城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
募集说明书	指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22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2022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指	发行人设立的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

		银行账户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6 月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相城高新
外文名称（如有）	Suzhou Xiangcheng High Tech Industry Development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Xiangcheng High-tech Industry
法定代表人	杨庆伟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5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相城区黄埭镇中市路寿人桥南堍建设大楼 3 楼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相城区黄埭镇中市路寿人桥南堍建设大楼 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3316645108@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杨庆伟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中市路寿人桥南堍建设大楼 3 楼
电话	0512-65486897
传真	0512-65486897
电子信箱	3316645108@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1]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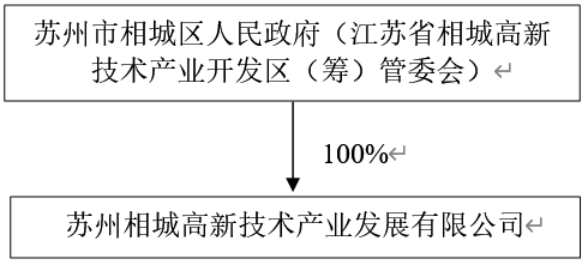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1]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杨庆伟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杨庆伟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沈鸿、吴强、赵玉敏、陆苏燕
发行人的监事：姚菲、王意骎、王顺吉、徐婷、尤丹
发行人的总经理：杨庆伟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赵玉敏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业务主要分为以下板块：安置房销售、代建工程、租赁业务、商品房销售及其他业务，其中安置房销售业务、租赁业务和代建工程业务是发行人最主要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

1、安置房销售

发行人承担苏州相城高新区内的保障性住房建设，包括安置房项目、棚户区改造拆迁安置工程等。目前，发行人在建的保障房项目全部为安置房项目。除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外，发行人也开发了少量商品房项目，主要是与安置房项目配套的商品房项目。发行人项目开发主体主要为子公司苏州相城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和苏州市联胜置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发行人自有资金和外部借款。

发行人安置房销售业务经营模式为：发行人根据政府制定的动迁安置计划进行安置房建设销售，安置房的建设资金主要通过发行人自有资金和融资获得。项目完工后，发行人通过子公司高新建设和联胜置业向符合安置房购买资格的对象进行销售，发行人销售的安置房全部定向销售给拆迁安置户，销售价格由当地主管部门统一制定。

被安置户为符合条件的拆迁户，拆迁时动迁办先对每户拆迁户的拆迁金额进行核定，同时由拆迁户当地居委会与拆迁户签订《拆迁补偿协议》，并根据相城高新区拆迁政策确定拆迁户安置总价。安置阶段，发行人通过子公司高新建发和联胜置业根据《拆迁补偿协议》向被安置户进行销售，并签订《拆迁安置房定销合同》；发行人根据动迁办和每个被安置户之间签订的《拆迁补偿协议》、《拆迁安置房定销合同》向每个被安置户开具销售不动产统一发票。

2、代建工程

发行人承担了相城高新区最主要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任务，子公司联胜置业、双桥农业和盛埭江南是该业务的主要实施主体。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市政道路、桥梁等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实施主体分别与委托方签订委托代建协议，发行人负责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后，发行人与项目委托方进行结算并确认收入。其中联胜置业代建项目委托方为相城高新区管委会，项目建设资金来自于发行人，项目完工后移交给相城高新区管委会，发行人依据完工项目投资成本的 115%确认收入；双桥农业委托方为相城高新区管委会（筹），主要负责区域河道整治、绿化等工程建设，项目建设资金来自于委托方，双桥农业每年依据项目完成工程量的 15%确认收入；盛埭江南项目委托方为苏州市相城区东桥中心小学、苏州市相城区黄埭房产开发公司等单位，盛埭江南项目建设资金来自于委托方，盛埭江南依据财政部《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 号文）规定的费率计取代建费且每年按完工进度确认代建费收入。此外，联胜置业、双桥农业等公司还承接区域内其他工程施工业务，按照合同确认收入。

发行人作为相城高新区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主体，以工程委托建设的形式接受相城高新区管委会等委托方的委托并与委托方签订项目建设服务协议，对高新区内的市政道路、桥梁等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开展建设。项目初期，发行人按照协议约定筹措、使用资金，在相城高新区内建设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设投入计入“存货”核算，项目竣工结算后，与委托方进行结算，确认收入。委托方通过协议约定的方式与发行人进行结算，发行人以此确认公司经营业务收入金额，委托方分年支付项目款项。项目结算资金一般在项目竣工结算后五至十年内完成支付。

3、租赁业务

发行人的可供租赁资产主要为阅湖生活广场（购物中心、酒店及酒店式公寓）、欧菲公寓、古宫一期等门面房、春申科创园、码头、招待所、宿舍楼等及咏春工业坊及周边厂房、皇亭花园国际大酒店、雅木人才公寓、中科相城科创园厂房。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现状和前景

1、安置房行业

（1）我国安置房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2015 年 6 月，国务院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37 号）指出，2015～2017 年，改造包括城市危房、城中村在内的各类棚户区住房 1,800 万套，农村危房 1,060 万户，加大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使城市基础施更加完备、布局更加合理、运行更加安全、服务更加便捷。

我国保障性住房虽然发展时间较短，但近年来保障性住房相关的制度建设逐步完善；为了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从财政、资金、信贷、土地等各方面予以保障性住房建设优惠。保障性住房产业发展正处于较好的政策环境中。

（2）相城区安置房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相城区建区以来在苏州市城市发展北扩的背景下，老城区、棚户区、危旧房逐渐成为苏州整体城市化进程中的障碍。相城区政府在严格按照苏州市整体规划的前提下，对老城区、棚户区、危旧房进行拆迁或改造，建设大量安置住房，保障拆迁户与困难户的住房权益。同时，为响应我国政府对保障性住房的政策支持，相城区政府在保障房建设上也加大投资力度，保障范围不断扩大。随着相城区城市基础设施的逐步完善，城区形象的快速提升，特别是随着京沪高铁在区内设置站点以及轨道交通 2 号线、4 号线的建成通车，相城区的房地产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前景。未来，相城区将以保障民生为重心，在保持房地产业稳定健康发展的同时，将重点推进安置房与保障房建设项目，努力将相城区打造成为“最佳生态休闲人居城”。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城市是人类走向成熟和文明的标志，城市基础设施则是城市发展的重要物质支撑。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不仅可以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域辐射功能，提高城市经济效率，而且可以提高人民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我国城市建设步伐日益加快，目前正处于城镇化建设的加速发展阶段。伴随着城镇化建设进程的有序推进，由此引发的消费需求和投资需求旺盛，成为我国 GDP 稳健增长的重要依托。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构成了投资需求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效地扩大内需，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提振了经济。2022 年国内生产总值 121.02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3.0%。2022

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7.21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5.1%。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增长 3.6%；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8.9%；西部地区投资增长 4.7%，东北地区投资增长 1.2%。从增长百分点总体来看，通过大规模的投资建设，使得城市基础设施水平有了大幅度提高，经济发展和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经济实力及发展潜力不断增强。

综上所述，随着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以及城镇化步伐的稳步推进，基础设施投资将进一步增加。与此同时，伴随着原有基础设施的更新改造和基础设施功能的提升，基础设施建设也将迎来新的增长契机。

（2）相城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相城区位于苏州北部，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1 年 2 月 28 日成立的苏州市新城区，东依阳澄湖和昆山，西衔太湖，北接无锡和常熟，南临苏州古城区、工业园区和高新区。

作为苏州中心城市发展空间的主导方向之一，相城区极具发展潜力和活力。建区以来，相城区经济飞速发展，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也取得了巨大的成果。相城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围绕建设“苏州新门户，城市新家园，产业新高地”的目标，全面实施城市化提升、创新转型、人才强区、民生优先、可持续发展战略，主动适应新常态，凝心聚力抓改革、促创新、惠民生，经济发展、社会事业、人民生活和城乡环境等各项工作取得明显进步，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在相城后发崛起的征程上迈出了坚实步伐。

根据《苏州市相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期间，建设苏州北站国家级高铁枢纽，将进一步凸显相城的区位优势，人流物流将更多在相城交汇，带来更多商机、更多合作；建设中日(苏州)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将拓展相城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带来远方的视野、新鲜的经验和前沿的技术；建设长三角数字货币研究院，将给相城发展数字经济注入新动力，助推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技术和医药等产业的创新发展；推动虹桥-相城省际毗邻地区深度合作，将使相城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更多吸收，上海等地创新要素和优质资源，借机布局新产业带。

“十四五”期间，相城区将加强门户枢纽集散衔接。高标准建设苏州北站区域枢 32 纽，提高完善与公路干线网和轨道交通的无缝衔接。推进空铁对接，促进北站枢纽与虹桥枢纽、苏南硕放机场的干线交通联系，主动对接虹桥枢纽服务功能向北站枢纽覆盖。

“十四五”期间，相城区将优化高速公路与城际铁路衔接。增加相城区中西部及北部区域高速公路出入口数量。积极推进城际铁路建设，加大与，上海、无锡、昆山、常熟等周边城市的联系。全面融入上海“一小时经济圈”，长三角“一小时通勤圈”。

“十四五”期间，相城区将完善物流基础设施。以形成长三角“公铁水空”综合物流枢纽中心为目标，依托望亭国际物流园，推进公路铁路转运、港区优化、物流园区铁路支线布局。加强客货混行管理。加强末端网点建设，完善物流配送网络，提高物流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十四五”期间，相城区将建设高水平城市骨干网。全方位联接区域交通主动脉与相城骨架路网，构建等级结构合理、功能清晰、布局完善、一体化的城市骨干道路网。推进全区“十六横十五纵”区域性主干路网的建设，支撑城市空间结构的拓展及重点片区发展，完善高铁新城、苏相合作区、黄埭、渭塘等区域的路网。进一步改善对外进出交通环境，主动打通与其他市县的断头路，优化交通节点，加强与姑苏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等区域的快速联系。规划建设完善包括国省道及互通、快速路、城市主干道、次干路、支路和高速枢纽节点在内的各类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至“十四五”末，全区路网总体规模稳定，路网结构更加合理，等级水平进一步提高，路网通达度进一步提升。

可以预见，未来几年将是相城区城市建设快速发展的时期，也将为区内市政企业提供巨大的发展机遇。

（二）发行人所在区域经济情况

1、相城区经济状况

相城区为苏州市下辖区，有较好的区位优势，经济基础良好。虽然全区经济体量在苏州市下辖区县（市）中排名相对靠后，但得益于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全区经济增速尚处合理水平；依托于苏州高铁新城等功能定位，相城区发展前景较为广阔。

相城区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1 年 2 月 28 日设立，位于苏州北部，东依阳澄湖和昆山，西衔太湖，北接无锡和常熟，南临苏州古城区、工业园区和高新区。相城区下辖 4 个镇、7 个街道、1 个国家级经济开发区、1 个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 个高铁新城和 1 个省级旅游度假区，全区总面积约 489.96 平方公里。截至 2021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为 89.85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94.26%。目前，相城区分为漕湖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埭高新区、元和高新区、阳澄湖生态新区（高铁新城）片区、阳澄湖生态旅游度假区五大功能片区，重点发展新一代电子信息、智能制造、新材料、数字经济、文化创意等新兴产业。

与苏州市下辖其他区县（市）相比较，相城区经济总量相对较小，在各区县（市）中处于下游。但近年来全区经济保持增长，增速水平与其他区县（市）相差不大。2019-2022 年，全区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890.08 亿元、935.66 亿元、1,057.52 亿元和 1,105.32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分别增长 5.40%、3.50%、8.90%和 2.10%。

相城区在苏州“一核四城”战略中占有重要地位。苏州高铁新城即位于相城区，是苏州市中心城市“一核四城”战略板块之一，苏州高铁新城是承接苏州东西南北的交通枢纽和关键节点，也是推进相城区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苏州高铁新城核心区占地 28.90 平方千米，区内坚持以商贸商务、生态休闲、创智文化等功能为主导的现代化商务区目标建设，以构建“智商文旅”全产业链体系为指引，持续加快影视产业园、电子商务产业园、电子商务产业园和创意设计街等现代化服务业载体建设。2016 年，苏州高铁新城成功创建市级大数据特色产业园，苏州市新门户创客空间晋升为国家级众创空间，并纳入国家级科技孵化器管理服务体系；目前占地 10.00 平方公里的长三角国际研发社区已在高铁新城启动建设，已引进高科技研发项目 500 多个、高层次人员团队 78 个以及大院大所创新平台 28 个，将推动相城区打造产城融合、长三角一体化协同创新示范区。整体来看，依托于苏州高铁新城建设的推进，相城区经济有望实现进一步的增长。

2、相城高新区经济状况

相城高新区与黄埭镇实行区镇合一管理体制，为相城高新区的发展奠定了一定的产业基础。区域传统工业增长有所承压，但得益于新兴产业的逐步布局，相城高新区以生物医药、光电信息和新材料为重点发展产业，经济实力有望进一步提升。

2016 年 5 月，相城高新区获批筹建，2018 年 9 月正式成立。园区位于相城区西部，具有一定的区位优势，距京沪高速铁路苏州北站约 15 分钟车程；区域拥有沪宁高速、苏州绕城两大交通枢纽、3 个高速公路道口，苏州中环北线、新 312 国道和 S228 快速路贯穿区域；相城高新区距苏南硕放机场约 20 分钟车程，以相城高新区为中心的 1.5 小时交通圈内，还拥有上海虹桥、上海浦东、杭州萧山、南京禄口等 4 座国际机场。

相城高新区辐射面积 60.29 平方公里，区域涉及元和街道、黄埭镇、高铁新城、黄桥街道、太平街道、渭塘镇六个板块。相城高新区原与相城区黄埭镇建立区镇合一体制，实行“一套班子，两块牌子”；2019 年 5 月，相城区政府对相城高新区管理范围和管理机构进行了调整，由相城区元和街道承担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简称“相城高新区管委会”）相关管理职能；2020 年 5 月，苏州市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正式揭牌。

目前，相城高新区明确“4+1”产业定位，将重点发展科技金融、数字文创、数字研发、智慧健康和服务贸易、跨境电商等产业，并着力构建“一核一带五区”城市发展新格局。黄埭高新区是相城高新区的片区组成之一，主要以黄埭潘阳工业区为基础发展，2017 年确定了“一核两区三园”的空间布局，围绕光电信息、新材料、生物医药三大主导产业，重点打造光电信息研发社区、新材料研发社区和生物医药国际研发社区，培育壮大智能装备、节能环保两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2019-2021 年，相城高新区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70.16 亿元、178.06 亿元和 200.10 亿元。分产业看，2021 年全区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 2.66 亿元，同比增长 12.40%；第二产业增加值 116.70 亿元，同比增长 12.40%；第三产业增加值 80.74 亿元，同比增长 12.40%。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1、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是苏州市相城高新区安置房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的龙头企业，在苏州市相城高新区内具有行业垄断地位，得到相城区政府重点扶持。发行人担负着苏州相城高新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和安置房建设的任务。随着相城高新区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公司的业务量和效益将同步增加，发行人在区域内的行业垄断地位将更加凸显。

2、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与垄断优势

苏州市相城高新区位于长江三角洲中部、江苏省东南部、苏州市区北部，苏州大市市域中心，东临上海。交通发达，京杭大运河，“10 横 12 纵”高等公路网、沪宁、常苏嘉城际铁路等贯穿，随着京沪高铁苏州站落户相城区，相城高新区的交通运输网络日益完善，形成了多层次的城市交通网络。

发行人承担着相城高新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开发和国有资产运营等多项职能，其经营领域主要是区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开发等公用事业行业，处于区域内行业垄断地位，基本没有外来竞争，市场相对稳定，持续经营能力较强，经营的资产均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相城高新区管委会已明确未来仍将以发行人作为相城高新区规划控制区域内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载体，稳步推进区域内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建设，使得发行人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

（2）稳定有力的政策和资金支持优势

发行人承担了相城高新区基础设施投资和建设的重要任务，发行人的运作已成为高新区运营的重要环节，排他性的地位和专业化的职能决定了其高新区资源经营的主体角色，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内在需求和政府的大力支持为发行人的未来稳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自发行人成立以来，相城高新区管委会先后多次根据发行人经营状况给予大力的政策及资源支持。

（3）丰富的工程项目运作优势

发行人作为相城高新区最主要的开发建设和运营主体，一直承担着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开发和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三大职责，是安置房开发的主力军。近年来，发行人完成了区内多项市政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安置房工程等项目。在经营过程中，对所投资项目加强管理，加大市场化运作力度，对基础设施存量资源进行市场化开发，各项举措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积累了丰富的工程项目运作经验，为发行人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4）多元化的融资渠道优势

发行人是相城高新区综合实力较强的国有企业，担任了高新区经济建设的主力军，具有明显的区域性主导优势。在承担了众多城市建设任务的同时，也以优质服务和过硬质量积淀了良好的品牌优势。发行人不断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筹集城建资金，发行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同时，发行人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畅的融资渠道为发行人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安置房销售	13,386.09	12,517.20	6.49	64.76	36,125.58	34,241.11	5.22	81.92
代建工程	408.70	304.78	25.43	1.98	1,354.55	518.55	61.72	3.07
租赁业务	6,443.18	2,273.53	64.71	31.17	4,954.43	2,092.85	57.76	11.24
商品房销售	-	-	-	-	932.65	545.25	41.54	2.12
其他业务	432.29	303.62	29.76	2.09	728.82	555.91	23.72	1.65
合计	20,670.26	15,399.13	25.50	100.00	44,096.03	37,953.67	13.93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城投类企业，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安置房销售：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2.95%，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63.44%，主要是 2022 年 1-6 月古宫新村三期等集中安置结算所致。
（2）代建工程：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9.83%，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41.22%，主要系结算的代建工程项目数量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毛利率同比下降 58.80%，主要是去年同期结算项目加成比例较高所致。
（3）租赁业务：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0.05%，主要是发行人用于租赁的商业物业规模增加，租赁业务量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未来发展目标

发行人始终以体制创新为突破口，以拓展资产为导向，以资源整合、产业升级、技术创新为着眼点，以重点项目建设为载体，坚持经营与管理并举，效益与速度并重，社会效

益与经济效益兼顾，创新发展方式，切实调整经营结构，不断提高国有资产整体经营效益，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逐渐将公司打造成创新性产融一体化的国有资本营运公司，具体发展目标如下：

（1）战略发展目标

以服务相城高新区经济发展，创新协调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发挥国有资本调控引导职能，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主要任务，进一步巩固资产经营与管理优势，进一步强化特色业务与项目运作优势，进一步突出投资运营与股权经营优势，使公司成为政府调控国有经济的重要工具，成为高新区新一轮发展战略的助推器。

（2）经营职能目标

一是促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将国有资本集中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等领域；二是拓宽公司授权经营国有资产范围。努力盘活开发区属国有未处置和闲置国有资产；三是努力打造融投资和资本营运平台。进一步发挥融资桥梁作用，适时扩充国有资本，保持国有控股地位，满足高新区融资贷款担保需求。

2、未来生产经营规划

发行人经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运作逐步规范。未来将继续发挥资产经营的优势，通过发展战略的实施，逐步实现市场化、规范化的发展目标。

发行人未来将逐步完善综合性资产经营管理功能，加大产业投资力度，通过多元化的投资运营，吸收优质资产，增强自身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水平；加大经营性的市政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投资和开发；继续和各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准确把握金融政策走势，加大对各种新型金融产品的尝试，通过多样化的融资手段，拓展资本营运空间。

发行人将抓住历史机遇，进一步明晰法人治理结构，实行科学管理，切实防范企业营运风险，同时，积极创新，不断提高项目建设能力，增强资产运作能力，实现多元化发展、多层次融资，努力通过资源与资本的相互运作，达到国有资产的快速增值，为相城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控股型公司的风险

发行人组织结构为控股型公司架构，主营业务由并表重要子公司开展。母公司对并表子公司具有人事任免权，能够对并表子公司的资金进行统一调度，对并表子公司的人员、财务控制力较强。但未来如果发生母公司对并表重要子公司管理能力不及预期和并表重要子公司分红能力减弱等事件，将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加强对并表子公司资金调度、筹融资、人事任免等方面的控制，参与并表子公司的重大决策。

（2）有息负债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且增长较快风险

随着相城高新区的大力建设和产业加速布局，发行人作为相城高新区最重要的开发建设主体，在参与区域基础设施、安置房建设和服务地方招商过程中持续向金融机构及资本市场融资导致负债规模不断扩大，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负债分别为 894,413.19 万元、1,363,237.93 万元和 1,682,466.54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5.41%、73.72%和 79.13%，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12%、76.25%和 78.57%，均呈上升趋势。如未来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资产负债率近一步上升而盈利能力下降或融资渠道受阻，将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较大影响。发行人将通过在主营业务方面加快完工项目销售和结算，明确在建、拟建项目投资进度及资金安排，保持畅通多元的融资渠道等方式控制负债规模及负债率水平的大幅上升。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公司通过在主营业务方面，加快完工项目销售和结算，明确在建、拟建项目投资进度及资金安排，保持畅通多元的融资渠道等方式控制负债规模及负债率水平的大幅上升。

（3）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持续为负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对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依赖较大的风险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5,585.00 万元、-143,209.16 万元和-27,784.05 万元，持续为负，主要系发行人主营业务回款较慢且往来支出金额较大所致。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 358,574.26 万元、300,670.66 万元和 171,499.70 万元，其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占比分别为 88.86%、72.91%和 90.92%，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对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依赖较大，对其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可持续性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未来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波动较大及持续流出可能会影响发行人自有资金积累及业务开展所需资金，对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依赖较大可能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可持续性较差，从而对发行人经营活动和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发行人设置了严格的资金支付标准控制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规模，降低其对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带来的波动。

（4）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为 1,328,944.9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9.11%，占比较大。规模较大，其中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与相城区黄埭镇集体企业子公司合作开发项目而产生的代垫拆迁款，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大部分为应收相城区黄埭镇集体企业及其子公司的往来款。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对手方信用情况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目前未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若未来其他应收款回款不及时或欠款方未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足额筹措资金，这将对发行人未来现金流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经营。

发行人已经或拟采取的措施：将跟踪其他应收款主要对手方的信用情况，加大对其他应收款的催收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实际控制人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与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之间在人员、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上完全分开，切实做到了业务及资产独立、机构完整、财务独立，在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保持应有的独立性。

1、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必要的日常组织运行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机构方面分开设置，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同时建立了独立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间职责分工明确、互相协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2、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有一套完整、系统的管理制度、规章。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已经分开，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

3、业务独立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拥有自己独立的业务部门和管理体系，自主决策、自负盈亏，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并已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完整的组织体系；公司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独立从事业务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4、财务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财务方面已分开，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和税务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资产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明晰，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对生产经营中使用的房产、设施、设备等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权，该等资产可以完整地用于从事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亦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股东违规占用的情形。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明确以市场价格为主旨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关联交易定价方法，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国有资产法》的规定：不得无偿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不公平的价格与关联方进行交易的情况；未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同意，公司不得与关联方订立财产转让、借款协议的情况；未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同意，不得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企业、或向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所有或者实际控制的企业投资。为规范自身关联交易行为，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

根据公司《资金往来规范管理制度》，公司对外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时，与同一单位发生 5 亿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并报董事会备案；5 亿元以上（含 5 亿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上的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非经营性往来按照合理、公平的原则进行定价。

如涉及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按如下权限办理：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5 亿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进行审查和决策；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5 亿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将该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特别巨大的，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后，提交股东审批。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子公司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事项参照上述规定报公司管理层或董事会统一决策。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相高 01
3、债券代码	167549.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9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附息式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议、报价、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相高债 01、22 相高 01
3、债券代码	2280128.IB、184299.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3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本金的 20%、20%、20%、20%、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的部分，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部分，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相高债 02、22 相高 02
3、债券代码	2280388.IB、184569.SH
4、发行日	2022 年 9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9 月 9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1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本金的 20%、20%、20%、20%、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的部分，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的部分，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相高 01
3、债券代码	251930.SH
4、发行日	2023 年 8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1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议、报价、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67549.SH
债券简称	20 相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4299.SH/2280128.IB
债券简称	22 相高 01/22 相高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184569.SH/ 2280388.IB
债券简称	22 相高 02/22 相高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或执行

债券代码	251930.SH
债券简称	23 相高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触发或执行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4569.SH/2280388.IB

债券简称	22 相高 02/22 相高债 02
债券全称	2022 年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是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涉及
募集资金总额	8.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00 万元，其中 14,500 万元用于黄埭镇新阳新村二期安置小区工程项目，36,500 万元用于黄埭镇古宫新村三期安置小区工程项目，剩余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商业性房地产建设，不用于缴纳土地出让金。 发行人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	□是 √否

募集资金投向	项目实施主体	企业持股比例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额度	占项目投资总额比例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黄埭镇新阳新村二期安置小区工程	苏州相城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41,897.63	14,500.00	34.61	18.13
黄埭镇古宫新村三期安置小区工程	苏州相城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4,711.95	36,500.00	34.86	45.63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	-	29,000.00	-	36.25
合计	-	-	**146,609.58**	**80,000.00**	-	**100.00**

途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6.42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0.00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9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0.00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3.52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用于古宫三期项目建设 3.20 亿元，用于新阳二期 0.32 亿元。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涉及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不涉及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8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58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是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	不涉及

处分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7549.SH

债券简称	20 相高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了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了东吴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84299.SH、2280128.IB

债券简称	22 相高 01/22 相高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 由苏州市相城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苏州市相城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本金的 20%、20%、20%、20%、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发行人持续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保障 （二）募投项目良好的经济效益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基础 （三）良好的外部融资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支撑 （四）充分发挥债权代理人的作用 （五）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84569.SH、2280388.IB

债券简称	22 相高 02/22 相高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 由苏州市相城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苏州市相城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本金的 20%、20%、20%、20%、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发行人持续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保障 （二）募投项目良好的经济效益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基础 （三）良好的外部融资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支撑 （四）充分发挥债权代理人的作用 （五）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均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251930.SH

债券简称	23 相高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担保 由苏州市相城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偿债计划 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了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了东吴证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不涉及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

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应收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的安置房款项、工程款等
其他应收款	应收政府机构及相城区黄埭镇集体企业及其子公司往来款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49.43	33.23	48.76	主要系发行人融资规模增加，取得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大幅增长所致。
应收账款	38.99	37.86	5.76	
预付账款	3.90	0.21	1,731.10	主要系发行人业务规模扩大，新增支付给苏州欧菲光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沙特卡铸造有限公司、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预付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2.89	126.55	5.01	
存货	24.41	23.62	3.36	
其他流动资产	0.20	0.16	23.50	
长期股权投资	1.14	1.70	-32.85	主要系对苏州市相城埭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减少投资及该公司向发行人发放利润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	1.56	27.92	
投资性房地产	14.52	14.52	-	
固定资产	0.83	0.70	18.01	
使用权资产	0.26	0.34	-23.28	
无形资产	0.95	0.97	-1.47	
长期待摊费用	0.20	0.21	-8.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0.27	0.28	-5.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0.50	0.50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9.43	36.93	-	74.71
存货	24.41	3.50	-	14.34
投资性房地产	14.52	5.42	5.42	37.33
无形资产	0.95	0.55	-	57.89
合计	89.31	46.3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49.43	-	36.93	票据保证金、借款保证金等	对发行人暂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苏州市联胜置业有限公司	137.91	9.53	0.35	100.00	100.00	出质用于借款担保
苏州市相城区双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3.70	1.00	0.03	100.00	100.00	出质用于借款担保
苏州市春申国际科创园发展有限公司	16.24	3.26	0.16	100.00	100.00	出质用于借款担保
合计	177.85	13.79	0.54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4.98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17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4.81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92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5.5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大部分为应收黄埭镇当地集体企业及江苏省相城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28,470.87	19.22%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119,640.91	80.78%
合计	148,111.78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0.00	3.44	良好	资金往来	计划 5 年内逐步回款	4-5 年
苏州市春申实业有限公司	1.03	3.18	良好	资金往来	计划 5 年内逐步回款	1-2 年；3-4 年
苏州市相城区春申水务建设有限公司	-0.12	2.82	良好	资金往来	计划 5 年内逐步回款	0-2 年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0.03	2.13	良好	资金往来	计划 10 年内逐步回款	0-2 年；3-4 年；5 年以上
江苏省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管委会	-	1.92	良好	资金往来	计划 10 年内逐步回款	2 年以上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7.04 亿元和 42.4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2.1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3.00	-	20.00	33.00	77.83
银行贷款	-	0.03	0.03	0.95	1.00	2.3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80	7.60	-	8.40	19.81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13.83	7.63	20.95	42.4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 亿元，且共有 1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36.32 亿元和 168.2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5.5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3.00	-	20.00	33.00	19.61
银行贷款	-	19.08	18.72	76.27	114.07	67.8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80	10.65	6.58	20.03	11.90
其他有息债务	-	-	-	1.15	1.15	0.68
合计	-	34.88	29.37	104.00	168.2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 亿元，且共有 1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8.87	7.63	278.08	发行人子公司因日常业务经营及流动性需要扩大融资规模所致
应付票据	24.33	26.39	-7.80	
应付账款	10.87	13.61	-20.12	
预收款项	0.25	0.16	56.04	主要系发行人房产租赁业务规模扩大，预收租金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0.96	0.84	14.80	
应交税费	4.64	4.75	-2.30	
其他应付款	2.50	3.08	-18.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31	36.65	1.80	
其他流动负债	0.09	0.08	15.06	
长期借款	76.27	61.66	23.69	
应付债券	20.00	21.60	-7.41	
长期应付款	5.58	7.42	-24.85	
递延收益	0.02	0.02	-3.14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285.88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413.80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27,784.05 万元，净利润为 2,565.73 万元，两者存在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处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收益、存货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金额的增加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3.8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6.6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8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	处理工业、生活废水；污水处理工程建设，管网铺设，水暖安装、维修。销售：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材料	良好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56	2026 年 3 月 20 日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暂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6.56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进行查询，http://www.sse.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中期报告》盖章页）

苏州相城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42,907,013.69	3,322,727,088.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80,256.42	6,127,234.95
应收账款	3,899,109,061.78	3,785,574,554.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9,587,476.53	21,276,100.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289,449,016.49	12,655,246,643.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41,357,501.82	2,361,992,012.5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973,172.33	16,173,144.75
流动资产合计	24,988,863,499.06	22,169,116,779.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4,488,947.19	170,488,947.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00,000.00	4,6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093,900.00	155,644,65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52,458,700.00	1,452,458,700.00
固定资产	83,002,975.56	70,333,227.51
在建工程	3,255,842.98	56,582.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863,668.93	33,710,087.59
无形资产	95,355,147.97	96,777,159.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542,224.45	21,367,85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03,542.92	28,306,752.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4,364,950.00	2,083,743,965.66
资产总计	27,063,228,449.06	24,252,860,744.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86,380,000.00	763,422,290.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32,860,000.00	2,638,760,000.00
应付账款	1,087,356,803.38	1,361,163,503.59
预收款项	25,300,403.34	16,213,972.13
合同负债	96,240,944.18	83,836,747.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63,958,904.78	474,861,895.47
其他应付款	249,835,026.54	307,847,913.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31,127,727.76	3,665,209,903.93
其他流动负债	8,656,518.57	7,523,155.59
流动负债合计	10,981,716,328.55	9,318,839,381.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627,259,311.68	6,166,287,122.11
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2,1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939,832.34	20,568,879.73
长期应付款	557,501,146.09	741,891,117.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35,416.67	2,307,91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159,550.87	82,121,155.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81,095,257.65	9,173,176,191.76
负债合计	21,262,811,586.20	18,492,015,573.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714,534.47	51,800,169.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973,195.55	20,973,195.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8,280,538.07	682,605,92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94,968,268.09	5,755,379,287.25
少数股东权益	5,448,594.77	5,465,88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00,416,862.86	5,760,845,171.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063,228,449.06	24,252,860,744.82

公司负责人：杨庆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恒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8,350,199.39	531,705,83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174,698,131.56	4,592,662,959.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60,209.27	3,795,827.57
流动资产合计	5,627,108,540.22	5,128,164,618.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50,000,000.00	5,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671,613.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4,671,613.73	5,350,000,000.00
资产总计	10,991,780,153.95	10,478,164,618.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1,686,415,185.00	846,535,185.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1,542,666.66	2,521,581,877.8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37,957,851.66	3,368,117,062.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2,16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5,000,000.00	2,160,000,000.00
负债合计	6,032,957,851.66	5,528,117,062.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947,748.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4,125,446.61	-49,952,444.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58,822,302.29	4,950,047,555.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991,780,153.95	10,478,164,618.22

公司负责人：杨庆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恒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6,702,606.83	440,960,325.41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5,777,750.97	419,547,294.35
其中：营业成本	153,991,283.41	379,536,706.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26,197.57	13,003,003.21
销售费用	536,315.33	194,231.53
管理费用	19,051,759.33	25,026,059.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27,804.67	1,787,294.02

其中：利息费用	6,206,140.97	820,200.45
利息收入	15,492,234.72	5,950,565.27
加：其他收益	1,312,500.00	68,51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16,596.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08,032.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28,791.98	21,481,549.06
加：营业外收入	4,237.31	15,907.87
减：营业外支出	174,187.95	485,202.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58,841.34	21,012,254.67
减：所得税费用	7,201,514.98	6,487,687.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57,326.36	14,524,566.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57,326.36	14,524,566.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74,615.50	14,523,162.2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89.14	1,404.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657,326.36	14,524,566.8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674,615.50	14,523,162.2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89.14	1,404.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杨庆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恒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5,309.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84,822.49	1,490,715.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42,833.97	336,231.5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352,672.02	271,732.0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05,704.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73,001.96	-1,826,946.64
加：营业外收入		1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73,001.96	-1,814,946.6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3,001.96	-1,814,946.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3,001.96	-1,814,946.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3,001.96	-1,814,946.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庆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恒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9,310,916.83	348,758,993.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36,565.84	92,701,111.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9,349,504.69	3,274,021,98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996,987.36	3,715,482,091.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122,380.71	273,831,028.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62,209.48	8,965,50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61,162.51	20,105,02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2,791,719.18	3,416,562,00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2,837,471.88	3,719,463,56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840,484.52	-3,981,470.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34,706,202.20	5,363,591.53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449,250.00	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155,452.20	6,863,591.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55,452.20	-6,863,59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18,985,730.00	4,025,25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8,985,730.00	4,063,85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2,803,826.18	495,675,563.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1,848,752.08	226,353,801.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5,581,550.00	2,309,361,09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0,234,128.26	3,031,390,45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751,601.74	1,032,467,54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755,665.02	1,021,622,482.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449,524.17	292,784,458.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0,205,189.19	1,314,406,940.77

公司负责人：杨庆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恒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232,672.02	81,188,56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232,672.02	81,188,56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0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726.11	891,586,27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035.16	891,586,27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722,636.86	-810,397,71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3,403.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40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403.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1,093,2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0	1,093,2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294,865.21	39,1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3,396.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294,865.21	76,083,39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5,294,865.21	1,017,196,60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355,631.59	206,798,892.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1,705,830.98	20,805,515.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350,199.39	227,604,407.69

公司负责人：杨庆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恒